

合群利他教育宣導：利他服務，感動學習



根據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，「服務學習」的定義為「在服務的過程中，獲得學習的成效。」但所謂成效，是希望提供服務的參與者得到什麼樣的收穫呢？現下十二年國教，自幼提倡服務學習，要求每學期基本的服務學習時數，透過這些強制參與的教育方式，又是希望孩子學習到些什麼？僅是「助人為快樂之本」、「施比受更有福」等琅琅上口的千古流傳之道理嗎？

二零一七年一月，我參加了馬偕醫學院所派出的寒假服務隊，抱著對於偏鄉服務滿滿疑惑的心情，來到位於新北市烏來區的福山部落。福山部落座落於群山環繞的地理環境，這裡距離烏來老街有十七公里遠，沒有公車、沒有便利商店、沒有紅綠燈，看似什麼都沒有的福山，卻帶給我意外豐富的收穫。

我們常以為偏鄉服務是要把我們所擁有的資源帶給當地，無論是我們所習得的知識，抑或是無形的愛，讓當地知道外界其實是願意幫助他們的，也希望讓他們擁有和我們一樣「優質」的生活。但市區的「優質」生活，多半只限制在物質的優越，若當地早已習慣與自然共舞，三餐溫飽且感到快樂，我們其實並不需要將自己刻板的「好」，硬加在不同族群的文化上。我們僅能將我們所能提供的一點點關懷，讓當地的孩子看到世界美好的一面；因此這次出隊給予我最大的收穫，就是理解「服務學習」是透過服務這個理由，學習到該如何同理相異於自己世界的文化。

人是養育其後代最久的哺乳類動物，我們給予孩子極大的保護，讓孩子避開所有危險。所有不安的、未知的事物，都被歸類於危險的一部分，所以我們常聽到孩子說「那個區域老師說不能去」、「那件事情爸爸媽媽說不能做」。這次出隊，其中有個由我陪同的小男孩，他習慣走的「路」，並不是我所熟悉的柏油路、石階、平地等，而是長滿草木的「路」、貼近壁邊的「路」。起初，我依照自身的想法，提心吊膽地提醒孩子不要走如此危險的「路」，但孩子卻滿臉不解，他告

訴我：「這是我們平常走的路。」剎那間，我理解了所謂的服務，應該從他人的立場、他人看世界的角度來給予他們需要的資源，而不是一味地給予。

愛人，必須用對方需要的方式來愛。

另外，在過程中我發現孩子的愛是非常單純且直接的。當一個孩子喜歡你，所有心情都會在他的行為動作上表露無遺。舉例來說，當我們進入部落開始進行家訪時，有幾位在附近玩的孩子們一路伴著我們前行，孩子們好似把哥哥姊姊們當成玩具在搶奪，大聲和自己的同儕嚷嚷：「姊姊是我的！」孩子還會在路旁摘豔麗的花朵送給自己心屬的哥哥姊姊，願意將他的手交給你牽著，雖然這些都看似微不足道，但這就是孩子的真心，他的一個擁抱、一個親吻，都是非常真實、最純粹無瑕的愛。

除了服務學習相關的收穫，由於我們這次是進入一個部落，在觀察不同年紀的孩子相處情況後，讓我感到非常驚奇的是他們之間的年紀階層非常明顯：年紀大的孩子倍受年紀輕的孩子敬重，弟弟妹妹都會聽哥哥姊姊的話。或許其尊重中帶了一些害怕，但這樣的文化讓我為之一驚，也許一般的學校教育中學弟妹可能會比較尊敬學長姐，但在如此幼小的孩子心中有這麼鮮明的尊長制度，也許是當地以部落為組織而生活，才能培養出的特殊人文習俗。

在服務學習的過程中，我們不只侷限於向當地文化學習向服務對象學習，同時也是在和與自己一起出隊的同儕學習。透過彼此觀察互動，甚至更進階的心得分享，讓彼此的學習有更大的躍進。這次服務隊有一位同學發表了他對服務隊的整體看法：

「我們應該讓福山這個地方的人，記住有一群馬偕的同學在持續關心他們，而不是記住我們這些來服務的人的名字；因為我們都沒有辦法保證自己能一次又一次地到這裡來，但是『馬偕醫學院』可以。」



這提醒了我們，應該建立的關係並不是孩子和我們之間一對一的情誼，而是福山部落和馬偕醫學院的連結，這是我們在做服務學習時更應該多加注意的。

也許我們都曾對於強制的服務學習感到疑惑，或是視其為一種負擔，但透過這些經驗，讓我看到了屬於生命的另一種意義，透過服務他人而得到的收穫是無法從課本中替代的。就如愛默生所言：「快樂是一種香水，無法倒在別人身上，而自己卻不沾上一點。」道理之於服務也是相同的，不管是給予者或是接受者，都能在過程中得到最正面的回饋。